

证券代码：430022

证券简称：汇隽五岳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 北京汇隽五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 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所履行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 (五)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表决方式。

##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5日10:00。

##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30022	汇隼五岳	2026年5月8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两名律师。

##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	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6	2025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
7	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	√
8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
9	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	√
10	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6-003) 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6-004)。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9),回避表决股东为(庞志耕、庞爱农);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 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 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 1。

(二) 登记时间：2026 年 5 月 14 日 9:00 至 11:00

(三) 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路 22 号上地科技综合楼 B 座 5 层、邮编：100085、会议联系人：龚文祥、联系电话：010-62976668

(二) 会议费用：本次大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

《北京汇隼五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北京汇隼五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北京汇隼五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3 日

附件 1：

##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北京汇隼五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对于以下议案，受托人需按照以下指示，进行投票表决：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	2025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7	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			
8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9	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			
10	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

（股东会议委托出席提示：表决上述议案时请在“同意”、“反对”或“弃权”相应的列内打“√”，同一行空白或出现多个“√”的视为弃权。）

委托人姓名（签字）：\_\_\_\_\_

委托人持股数：\_\_\_\_\_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人股东账户（证券账户号）：\_\_\_\_\_

受托人姓名（签字）：\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_\_\_\_\_

委托书有效期限：截至本次股东会决议出具日止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